2018-002724

QG/SM HT 05-01(K)-2014

合同号：18N4V08-459, 18N4V08-460, 18N4V08-461, 18N4V08-462, 18N4V08-463, 18N4V08-464, 18N4V10-N27, 18N4V08-465, 18N4V10-N28, 18N4V08-466, 18N4V10-N29, 18N4V08-467, 18N4V10-N30, 18N4V08-468, 18N4V10-N31, 18N4V08-469, 18N4V10-N32, 18N4V08-470

产 品 买 卖 合 同

买方		卖方	
单位名称：	（章）威海华夏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单位名称：	（章）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
单位地址：	环翠区华夏路1号	法定地址：	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811号
法定代表人：	夏春亭	法定代表人：	范 秉 勋
法定委托人：		法定委托人：	
电　　话：	0631-5906185	电　　话：	(021)24083030
传　　真：	0631-5999979	传　　真：	(021)64300932
法人委托人电话（手机）：		邮政编码：	200245
电子邮件：		服务热线：	400-820-3030
邮政编码：	264200		800-820-3030
开户银行：	建行经发支行	开户银行：	交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
账　　号：	37001706308050161605	账　　号：	310066674010123000394
纳税人代码：	913710007618898017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91310000607205141H
日　　期：	2018年04月09日	日　　期：	2018年04月09日

本合同产品项目名称：华夏山海城牡丹花园二期

本合同产品安装现场地址：山东威海华夏山海城工地现场

产 品 使 用 单 位

单位名称：	威海华夏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	
单位地址：	环翠区华夏路1号		
电　　话：	0631-5906185	传　　真：	0631-5999979
邮政编码：	264200	联系人：	闫国富
联系人电话(手机)：	18615166302	电子邮件：	

（本页为盖章页，本页无正文）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以及有关电梯制造、安装、维修保养等相关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技术规范、标准等的规定，就买方向卖方购买电梯设备，双方按照公平、诚实和信用的原则，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：

一、合同生效条件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章，且卖方足额收到本合同约定的预付款之日起生效。

本合同以下各项中，有□ 的条款，以√作为双方确认的选项。

二、产品及服务的规格、数量和价格

2.1 买方根据项目需要，经过比较和选型，决定向卖方采购以下电梯设备：

序号	合同编号	梯号	品牌	型号	数量（台）	含税单价（元）	合计价（元）	代收运保费（元）
1	18N4V08-459	01,02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[redacted]		
2	18N4V08-460	03,04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3	18N4V08-461	05,06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4	18N4V08-462	07,08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5	18N4V08-463	09,10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6	18N4V08-464	11,12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7	18N4V10-N27	13	上海三菱	LEHY-III	1			
8	18N4V08-465	14	上海三菱	LEHY-III	1			
9	18N4V10-N28	15	上海三菱	LEHY-III	1			
10	18N4V08-466	16	上海三菱	LEHY-III	1			
11	18N4V10-N29	17	上海三菱	LEHY-III	1			
12	18N4V08-467	18	上海三菱	LEHY-III	1			
13	18N4V10-N30	19,21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14	18N4V08-468	20,22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15	18N4V10-N31	23,25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16	18N4V08-469	24,26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17	18N4V10-N32	27,29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18	18N4V08-470	28,30	上海三菱	LEHY-III	2			
设备总价（含17%税率增值税）（RMB元）：（大写） 肆佰肆拾贰万壹仟肆佰元整 （￥4,421,400 元）								
代收运保费合计：（RMB元）：（大写） 零元整 （￥0 元）								

2.2 上述设备总价包含卖方向买方提供的伴随服务（附件一：伴随服务承诺清单）。

2.3 双方确认的产品详细技术规格见产品规格表（附件二：产品规格表）。

三、质量标准和技术资料

3.1 根据本合同5.1条约定，交货日期在2016年7月1日前的电梯产品按 GB7588-2003《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》标准制造，交货日期在2016年7月1日后的电梯产品按 GB7588-2003《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》（包括第1号修改单）标准制造；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按 GB16899-2011《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》标准制造；杂物电梯按国

2018-002724

QG/SM GC 02-09(K)-2014

合同号：18N4V08-462-AZ，18N4V10-N31-AZ，18N4V08-469-AZ，18N4V08-461-AZ，18N4V08-468-AZ，18N4V08-460-AZ，18N4V08-463-AZ，18N4V10-N30-AZ，18N4V08-464-AZ，18N4V10-N28-AZ，18N4V10-N27-AZ，18N4V08-467-AZ，18N4V10-N29-AZ，18N4V08-470-AZ，18N4V08-459-AZ，18N4V10-N32-AZ，18N4V08-465-AZ，18N4V08-466-AZ

产品安装合同

委托方		受托方	
签约单位：	（章）威海华夏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签约单位：	（章）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
法定地址：	环翠区华夏路1号	法定地址：	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黄海路9号1号楼1单元1802号
法定代表人：	夏春亭	负责人：	刘福宏
法定委托人：		法定委托人：	
项目联系人：		项目联系人：	
休 息 日：		休息日：	
联系电话：	0631-5906185	联系电话：	0535-2105130
邮政编码：	264200	邮政编码：	264000
传　　真：	0631-5999979	传　　真	
电子邮件：		电子邮件：	
户　　名：		户　　名：	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烟台分公司
开户银行：	建行经发支行	开户银行：	中国建设银行烟台市莱山区支行
帐　　号：	37001706308050161605	帐　　号：	37050166746000000373
纳税人代码：	913710007618898017	纳税人代码：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91370600348959968G
日　　期：	2018年04月09日	日　　期：	2018年04月09日

本合同产品项目名称：华夏山海城牡丹花园二期

本合同安装现场地址：山东威海华夏山海城工地现场

产品使用单位

单位名称：	威海华夏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	
单位地址：	环翠区华夏路1号		
电　　话：	0631-5906185	传　　真：	0631-5999979
邮政编码：	264200	联系人：	闫国富
联系人电话(手机)：	18615166302	电子邮件：	

（本页为盖章页，本页无正文）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以及有关电梯制造、安装、维修保养等相关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技术规范、标准等的规定，就受托方为委托方安装双方签订的《产品买卖合同》项下电梯设备，双方按照公平、诚实和信用的原则，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：

一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。

本合同以下各项中，有□ 的条款，以√作为双方确认的选项。

二、产品规格及安装费

1 本产品规格参数见《产品买卖合同》的附件“产品规格表”。

2 安装费

2.1 电梯

买卖合同编号	梯号	型号	速度(m/s)	层站(站/门)	载重(kg)	提升高度(m)	数量(台)	含税安装费(元)
18N4V08-459	01,02	LEHY-III	[redacted]				2	[redacted]
18N4V08-460	03,04	LEHY-III					2	
18N4V08-461	05,06	LEHY-III					2	
18N4V08-462	07,08	LEHY-III					2	
18N4V08-463	09,10	LEHY-III					2	
18N4V08-464	11,12	LEHY-III					2	
18N4V10-N27	13	LEHY-III					1	
18N4V08-465	14	LEHY-III					1	
18N4V10-N28	15	LEHY-III					1	
18N4V08-466	16	LEHY-III					1	
18N4V10-N29	17	LEHY-III					1	
18N4V08-467	18	LEHY-III					1	
18N4V10-N30	19,21	LEHY-III					2	
18N4V08-468	20,22	LEHY-III					2	
18N4V10-N31	23,25	LEHY-III					2	
18N4V08-469	24,26	LEHY-III					2	
18N4V10-N32	27,29	LEHY-III					2	
18N4V08-470	28,30	LEHY-III					2	

安装费总价（含3%税率增值税）<u>1,312,700</u>元，人民币大写<u>壹佰叁拾壹万贰仟柒佰元整</u>。

三、土建要求

3.1 委托方的建筑土建必须符合《产品买卖合同》确定的产品规格表、营业设计图及相关技术附件（如有）和委托方及受托方双方确认的营业设计土建技术要求，以及相应的建筑工程质量要求、电气技术要求和国家强制性标准。

3.2 委托方负责提供整洁的施工现场、施工必需的水源、各楼层动力和照明电源、井道门洞防护